证 书 号 第 17673492 号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塑料颗粒加工用切粒机

发　　明　　人：生亚丰;涂欣慧

专　　利　　号：ZL 2022 2 1388709.X

专利申请日：2022 年 06 月 06 日

专 利 权 人：丰汇新材料科技（湖州）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313000 浙江省湖州市仁皇山街道龙王山路 1236 号 2 幢 C601 8 室

授权公告日：2022 年 10 月 28 日　　授权公告号：CN 217670424 U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局长

申长雨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2022 年 10 月 28 日

其他事项参见续页

证 书 号 第 17673492 号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06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丰汇新材料科技（湖州）有限公司

发明人：

生亚丰;涂欣慧